

游绍斌
·
昭通第一位女教授

夏吟

游绍斌(1894年—不详),字学圃(学溥),大美人,先在昆明任青年会国史教员,后赴北京贝满学校读书,再考入北京美术专科学校,1930年和丈夫张铭慈(张明池)一道在新加坡开办华语学校,弘扬中华传统文化,支持抗战。

姑母的得意弟子

游绍斌的母亲游江氏嫁给她父亲游炳文后,夫妻恩爱,遗憾的是夫妻俩仅生活了一年,游炳文就病故。当时的游绍斌尚在襁褓之中,母亲游江氏和姑母共同抚养她长大,祖母米太夫人也视她如掌上明珠。祖父在巧家病故后,一家人的生活开支全靠姑母游孟庄教书所得报酬维持。虽然家贫,但是一家人至为和谐。游绍斌在姑母的教育下,从小就聪明颖悟,五岁就能属对。据游孟庄回忆,她五岁时,姑母出对:芙蓉冠。她对曰:莲花帽。

姑母带她出去玩时,看见庭院中有一只乌鸦立在牛背上,姑母出对:鸦骑牛背。她答对:仙站云头。容貌秀丽、聪敏机灵的游绍斌在姑母的精心教育下,15岁就通四书五经,还善于绘画,16岁就在姑母任校长的大关女子小学任教员,学生们非常敬爱她。

游绍斌容貌出众,家中长辈女子又都有贤惠名声,她15岁时,远近的求婚者众多。但她受到姑母的影响,热爱读书,并知道当时的妇女一旦出嫁,就很难保留一份清静的读书生活。于是,她立下志愿,一定要到县外、省外继续读书。可在当时,她的家庭没有富裕的资金支持她到县外、省外读书,同时祖母、母亲和姑母也不放心她一个女子独自远行求学。

当时还是民国初年,在偏远的大关县,这是一个非常冒险的想法。因为当时的女子读书,能读到她这一步,还能够教学,就已经非常了不起了,女子想到县外、省外继续读书简直是天方夜谭。游绍斌进一步表示,若不能如愿,她宁可步姑母游孟庄后尘,终身不嫁,与诗书相伴。在她坚定的志向下,祖母、母亲和姑母不得不同意她的要求。为此,母亲游江氏放出来话:如果有求婚者能够陪伴她到县外读书,方才同意游绍斌嫁予他。

大龄女遇知音

在那个年代,女子一般16岁之前就应该出嫁了,若女子24岁还不出嫁,就算是大龄剩女了。眼看游绍斌的年龄马上过25岁了,周围的亲朋好友都为她着急。谁会成为游绍斌心目中的白马王子呢?在

那个年代,能带她离开大山、离开家乡大关到外面精彩的世界去读书求学的白马王子存在吗?

一时间,游绍斌的志向传开了,被当地的人们当作笑话。但当时的本地书香世家关阳书院主掌张海楼先生听说此事后,非常赞赏。恰逢其时,张海楼的五公子张铭慈从昆明求学归来。张铭慈为当时的青年有志之士,张海楼和他谈起这位奇女子时,他便想一睹芳容。于是,张铭慈便抽空到游绍斌任教的小学听游绍斌上课。

张铭慈被游绍斌授课时的秀雅博学打动,喜欢上她高洁优雅的气质。张铭慈认为,游绍斌和当时的女子格格不入,她鹤立鸡群,有一种特有的秀气灵气灌注于神态举止中。张铭慈回到家中,就恳求父亲张海楼前去求婚。在双方长辈的安排下,二人于1919年结为佳偶,婚后两人读书作画,无比恩爱。

夫妻同心艰难求学

1920年,张铭慈为实现游绍斌外出读书求学的愿望,带着游绍斌离开了家乡。两人到昆明后继续求学,游绍斌的志愿终于得以实现。两人在昆明过着艰苦的生活,一边考学求学,一边勤工俭学,常常连房租都付不起。

然而现实却让他们感到失望。游绍斌认为,当时女子学校的教育非常“幼稚”。后来,我找到了那个时代昆明女子学校的课表后,便理解了游绍斌所说的“幼稚”的意思。当时,昆明的女子学校大多还在开女红等课程,这样的课程难以满足游绍斌的求知欲望。

于是,夫妻俩决定到北京读书。一年以后,张铭慈考取了北京大学,由于经济拮据,只能张铭慈一人先北上到北京大学读书,而游绍斌一人则留在昆明任青年会国史教员。

第二年,游绍斌以教员的资格得到学校的推荐,同时又得到了姑丈龙赞襄的资助,到了北京贝满学校读书。

在北京贝满学校,游绍斌觉得贝满学校的教学偏重圣经,也不符合她热爱中国传统文化的心愿。于是,她又考入北京第一中学继续读书。在北京第一中学,她算是年龄最大的学生了。

毕业后,她考取了北京美术专科学校。其间,张铭慈不幸感染伤寒,在游绍斌的细心照顾、精心调护下,张铭慈终于痊愈。张铭慈大学毕业之后,又在北京大学读了一年的研究员。这时,游绍斌也从北京美术专科学校毕业。这时候的她已经30多岁了。

在北京,夫妻俩积极参加各种人文学术

活动,一起翻译日本学者森泰次郎原著《作诗法讲话》、儿岛献吉郎原著《中国文学概论》等书籍。

比翼夫妻出《比翼集》

游绍斌诗书画俱佳,其中诗歌尤为俊逸。北京求学期间,游绍斌和丈夫张铭慈经常切磋诗书。1926年4月,夫妻俩将他们的诗文编辑为《比翼集》并刊印。上辑为游绍斌诗集,下辑为张铭慈诗集。

张铭慈在《比翼集》中的一篇跋文中写道:

今年花朝,偶作入达岭之游,归来适值“国军之战”剧烈,以致京畿为之不宁,天上飞机云集,城中炸弹时投,人人自危,生命堪虞。窃思人生在世,不过如梦幻泡影而已。而一卷诗稿,乃数年心血,恐有遗失,故特付之油印,又益以学溥诗若干首,最后定名曰《比翼集》。盖学溥痴情,而处此离乱之世,颇有与余共生死意,故取香山“比翼连理”之意而名集,书既印成,遂赠诸同好,以作纪念云尔。

这样的文字,让我今天读来也非常感动,夫妻二人艰难求学的精神也能激励今天的昭通女性。这本“情侣诗集”在民国文化界受到了诸多好评,遗憾的是我还没有收集到该书,但在故纸网上找到了胡适写给张明池(铭慈)的旧纸。

胡适题诗原文如下:

生本赤裸来,
亦向赤裸去,
如何宇宙间,
偏少赤裸语?

胡适先生给他们夫妻俩的回函也被保留了下来,如下:

明池先生:

谢谢你的长函,我读了此函,心里很感动,我可以把这封信给了我不少的愉快与安乐。

这封信我很想留着作为一种纪念,只因你要我把原稿还你,所以先寄还你,希望你抄了一份之后,仍把原稿寄给我。你们的诗稿,我略略看了,其中有些很可诵;如“小窗双影话心肝”便是好句。但作旧诗是很不容易的事,所以我不劝少年人向这路上走。

绍斌女士也有好句子,如在“贝满病个诗”中两联皆可诵。勿勿先草此短书,稍答厚意并祝绍斌女士好。

十五,七,一。胡适。



游绍斌及其爱子美儿的照片。

《比翼集》印行之后不久,夫妻二人毅然南下参加国民革命运动。1929年夏,夫妻二人同赴暨南大学任教。二人求学讲学,一路相随;虽时局动荡,生活艰难,却至为恩爱,不离不弃。

1929年,上海《图画时报》第563期刊发了一张题为“云南女画家游绍斌及其爱子美儿”的照片。

新加坡华语教学开拓者

夫妻二人完成暨南大学的教学任务后,在同事的介绍下,于1930年前往新加坡加入开办中国国语学院的行列。游绍斌一边办学,一边继续读书,一边还要照顾家庭。他们的儿子张嘉美、女儿张嘉龄,都通几国语言,长大后成为新加坡学界颇有成就的人士。

抗日战争期间,华侨子弟有意愿回国从军抗日者,但又苦于不识国语,张嘉龄便用英文翻译。

此后,游绍斌和张铭慈几十年如一日在新加坡办学,致力于在新加坡华侨中进行华语教学,在华侨子弟中普及汉语,光大中华文化。

同时,他们还翻译了一些外文书刊,教授华侨子弟学习中国书法、绘画、诗词,在中西文化交流上做了许多事情。他们在新加坡的华人教育事业上,取得的成就很大。

抗日战争爆发后,他们和子女开办国语训练班,凡是有意愿回国从军抗日的华侨子弟,他们都不收学费。他们的爱国行动,得到了当时的媒体和国际舆论的支持赞扬。当时的中国报刊翻译国外对游绍斌办学事迹的介绍,把“游女士”翻译成“游女士”。而在新加坡,他们的学生和新加坡华人则称呼他们夫妻二人为教授。

●延伸阅读●

张铭慈与胡适的“文字交”

肖伊绯

《比翼集》著者张铭慈及其爱侣游绍斌,究竟何许人也,与胡适又有何交谊呢?在诗集的最后一页,著者张铭慈所撰跋文中,就有张铭慈、胡适二人交往点滴之记述。300余字的跋文,道出了张铭慈、胡适二人因《比翼集》结缘的一段文坛佳话。

原来,《比翼集》最初曾以油印的方式印成,著者张铭慈曾将此书赠予胡适。胡适得书后,非常欣赏书中的诗作,除了致信表彰之外,还曾在与友人聚会时,当众朗诵书中诗作,以表赞赏之意。1926年秋,胡适将赴英国公干之际,又“特选余集中一绝句亲为书之,以作临别纪念云”。

因为得到友人刘灵华的赞助,《比翼集》第二次印制改用石印。付印之际,张铭慈认为胡适的“书法雄健娟逸,则少为人知,兹特由石印印出,以供好读本集又酷嗜艺术者之鉴赏焉”。于是,就有了这著者合影背面的胡适题诗,以及分插于诗集下卷正文之中的胡适信札之影印件。可以想见,第二次印制诗集之时,著者或临时起意,或事出匆促,才出现了影印胡适手迹分插两处的情况。

张铭慈所撰跋文的落款时间为“丙寅仲

秋”,即1926年9月21日,这一天恰为中秋节。而第二次以石印方式印制的《比翼集》,乃是正式出版物,与第一次油印本即写即刻、即印即发的形式略有不同;其正式出版的时间比之前张铭慈跋文写毕的时间又稍晚了20天,版权页上明确印有“民国十五年双十节出版”字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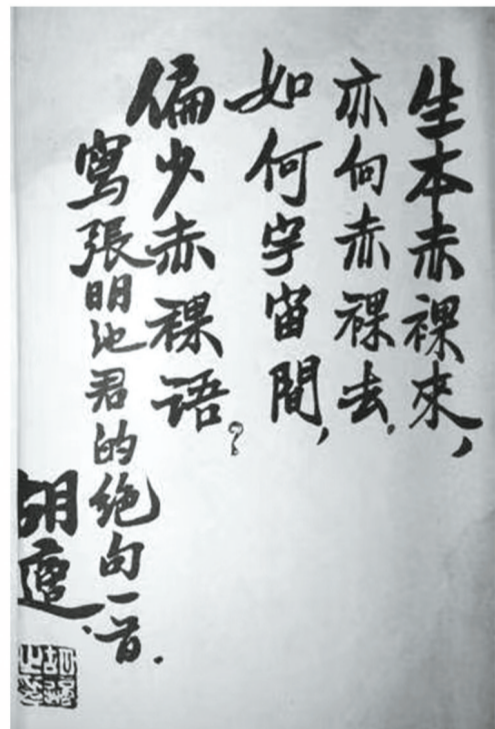
当然,无论是张铭慈跋文写毕之时,还是《比翼集》正式出版之时,只看到过第一次印制的油印本的胡适已身在英国伦敦,并不知道其题诗与信札均被张铭慈付诸影印,被纳入《比翼集》第二次印制的石印本中了。至于胡适特别想收藏的张铭慈赠送油印本之际附寄的那一通“长函”,后来究竟有没有在张铭慈誊录之后再次收到,因无后续文献可供考析,也无从确知了。

值得注意的是,张铭慈所撰跋文背面,印有一页“附明池编译书籍目录”,其中还有张铭慈、胡适交往的线索可循。目录中有《国学大纲》一书,介绍称“此书为明池历年研究国学之结晶,曾送请胡适之教授评阅,往岁任北高工国文讲师时,曾油印为讲义,现存于北大研究所”。可惜的是,此《国学大纲》实乃内部讲义,并非正式出版物,搜寻不易,无法从中窥见胡适对张铭慈国学修养的评价。

(本版图片均由夏吟提供)



《比翼集》中张铭慈和游绍斌的合影。



胡适题诗。